

广东海事局 2016 年上半年辖区安全形势 分析报告

2016 年上半年，广东海事局认真贯彻交通运输部、部海事局和广东省关于水上交通安全工作的各项部署，持续做好辖区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扎实开展珠江口强化海事监管与协作、内河船非法从事海上运输治理、桥梁水域安全监管、“安全生产月”活动等专项行动，做好雾季、汛期、台风季节等灾害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建立实施水上交通安全风险管理工作制度，全面排查、整改辖区安全风险隐患，不断夯实水上交通安全基础，较好地保持了辖区安全形势稳定。

现对辖区今年上半年安全形势、事故发生规律和风险管控等进行总结分析，并提出下阶段事故防控工作建议。

一、辖区安全形势评估

（一）辖区事故四项指标

2016 年上半年，辖区列入统计范围的水上交通事故 25 宗，死亡失踪 25 人，沉船 7 艘，经济损失约 1028.05 万元，与 2015 年同期相比，事故四项指标**两升两降**，其中事故宗数、死亡人数分别上升 38.9%、66.7%，沉船艘数、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 22.2%、31.0%。见表 1、图 1。

对比期	事故（件）	死亡失踪（人）	沉船（艘）	直接经济损失（百万元）
2016年1-6月	25	25	7	10.28
2015年1-6月	18	15	9	14.89
同比	38.9%	66.7%	-22.2%	-31.0%

表1 2016年上半年事故四项指标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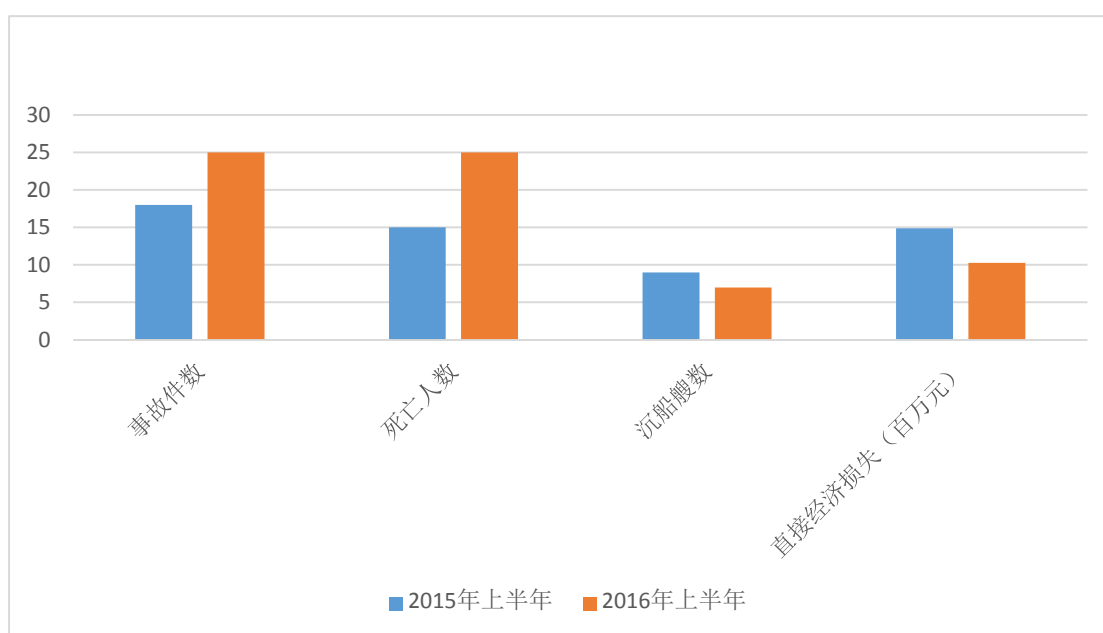


图1 2016年上半年事故四项指标对比

（二）控制指标执行情况

今年部局和广东省安委会都没有下达死亡人数控制指标，但对重特大事故实行一票否决，省安委会仍然对各地较大事故实行控制。上半年广东省辖区水上交通事故死亡25人，未发生较大等级以上事故。

（三）水上险情情况

2016年上半年，广东省海上搜救中心共接到各类遇险报警

200 宗，协调派出救助船舶 670 艘次，救助飞机 16 架次；搜救遇险人员 1510 人，获救 1459 人，死亡、失踪 51 人，人命搜救成功率 96.63%；搜救遇险船舶 193 艘，获救 153 艘，船舶获救成功率 79.28%。

综合上半年辖区事故同比情况、上级下达事故指标进度情况和险情发生情况，上半年辖区安全形势比较严峻。

二、上半年事故数据分析

（一）事故水域分布：珠三角内河 12 宗，珠江口水域 6 宗，西江、北江各 2 宗，粤东海区、粤西海区、韩江各 1 宗（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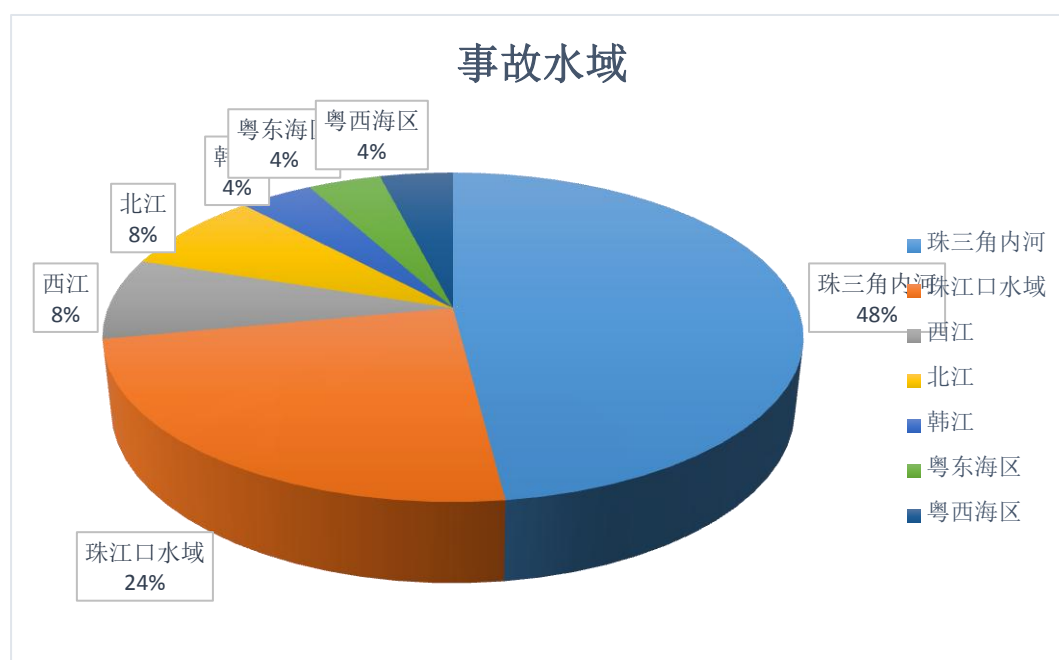


图 2 事故发生水域分布

（二）事故类型：其他事故 11 宗，碰撞事故 9 宗，自沉事故 3 宗，爆炸事故 1 宗，搁浅事故 1 宗（见图 3）。其他事故中，人员落水事故 4 宗，工作艇事故 3 宗，工伤事故件 3 宗。其他事故和碰撞事故较为多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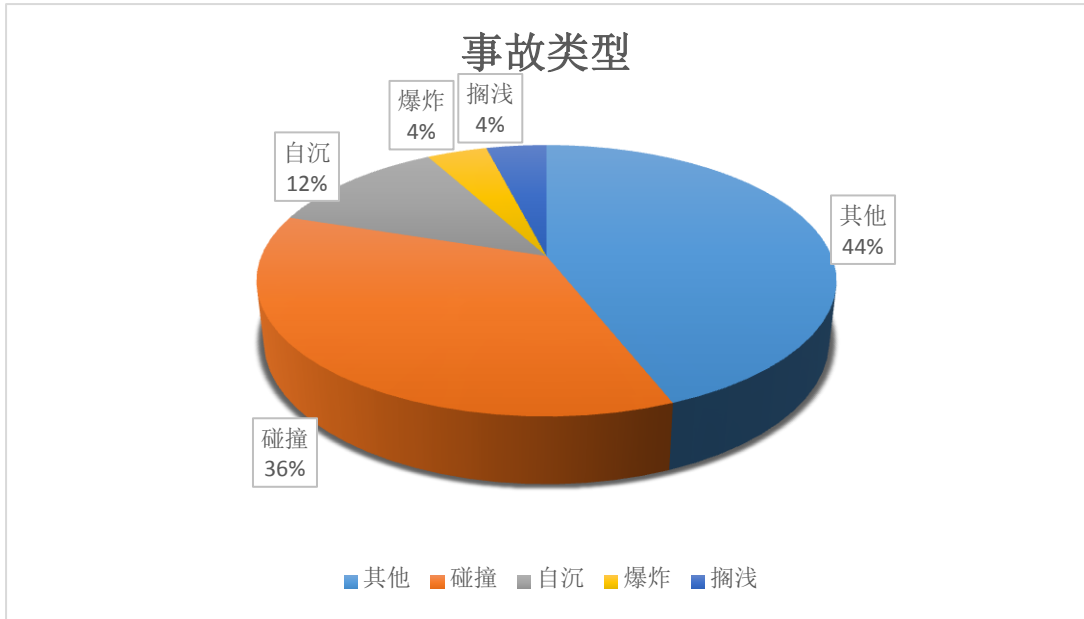


图 3 事故类型

4. 事故等级: 25 宗事故全部为一般等级事故, 但是有 5 宗事故分别造成 2 人死亡, 发生较大等级事故的风险较高。

5. 事故船舶分布: 事故涉及 36 艘船舶, 其中: 散货船 10 艘, 采运砂船 8 艘, 干货船 7 艘, 杂货船 3 艘, 渔船、农自用船各 2 艘, 工程船、拖船、油船、三无船各 1 艘(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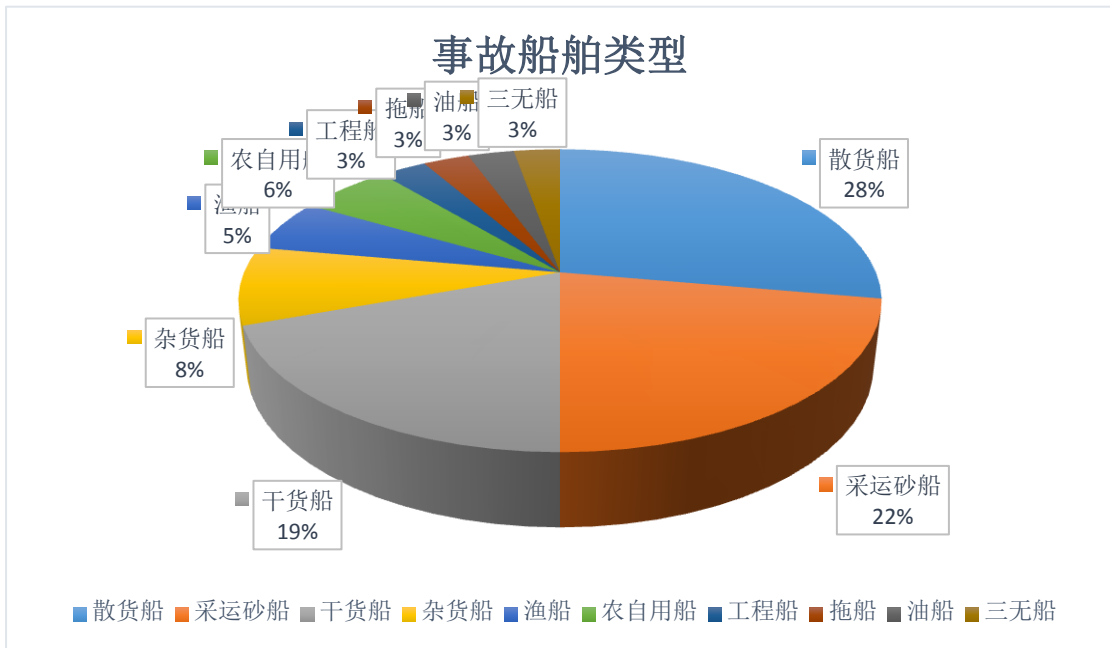


图 4 事故船舶类型

三、上半年辖区事故主要规律

(一) 安全形势向好的方面

主要有三个方面:

一是渡口渡船安全形势稳定。上半年,我省渡口渡船没有发生事故险情。

二是粤东海域安全形势稳定。上半年,粤东海域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三是火灾爆炸事故有所减少。上半年,发生 1 宗爆炸事故,造成 1 人死亡,同比去年发生 3 宗火灾爆炸事故,死亡 2 人,分别减少了 66.7%和 50.0%。

(二) 事故多发方面

一是部分辖区事故增幅较大。有三个分支局辖区事故增幅较大,共发生 10 起事故,死亡失踪 12 人,其中两个分支局事故件数和死亡失踪人数同比均上升了 3 倍。

二是珠江口水域事故相对集中。2016 年上半年,珠江口水域发生一般等级事故 6 宗,死亡失踪 6 人,均占广东局辖区事故总数和死亡失踪人数的 24.0%,事故相对集中。

三是船上人员工伤和落水事故多发。2016 年上半年,辖区发生船员工伤和失足落水事故 10 宗,死亡失踪 12 人,与去年同期(船员失足落水事故 4 宗,死亡 4 人)比较,船员失足落水和工伤事故件数上升了 1.5 倍,死亡失踪人数上升了 2 倍。船员工伤和失足落水事故多发,事故宗数和死亡人数分别占辖区事故总数和死亡人数的 40.0%和 48.0%,是造成广东局辖区 2016 年上半年水上交通事故宗数和死亡失踪人数上升的主要原因。

四是船舶触碰桥梁事故险情多发。今年上半年发生船舶触碰桥梁（墩）事故险情多起，一些事故险情因分别涉及高速公路交通拥堵和铁路列车减速或减少班次运行，以及公路、铁路桥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而造成较大社会影响。

五是砂石运输船舶、外省籍中小海轮事故多发。上半年 25 宗事故涉及 36 艘船舶，其中采砂、砂石运输船舶 8 艘，外省籍中小海轮 7 艘，分别占事故船舶总数的 22.2%和 19.4%。

六是碰撞事故多发。上半年，共发生了 9 宗碰撞事故，造成 8 人死亡失踪，分别占上半年事故件数和死亡失踪人数的 36.0%和 32.0%。